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承包人（全称）：陕西元通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西北妇女儿童医院PCR实验室配套用电工程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西北妇女儿童医院PCR实验室配套用电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3.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资金来源：事业性收入资金

5.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包括PCR项目配套用电，包括电缆敷设、桥架配置、配电箱配置、断路器、空气开关、室外土建、设备安装、调试等，电缆走向需沿路径有标识。

6.工程承包范围：西北妇女儿童医院PCR实验室配套用电工程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1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日历天内，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大写）人民币贰佰零陆万叁仟元整（¥2063000.00），包含暂列金（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姓　　名：张阳阳；

身份证号：61012119900726155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陕261202134234；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陕建安B(2025)6593358；

联系电话：18192760177。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①本合同协议书；②本合同专用条款；③本合同通用条款；④图纸；⑤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⑥竞争性磋商文件；⑦成交通知书；⑧响应函(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上述各项文件属于同一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公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 11 月 5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西北妇女儿童医院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公章）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0000881820988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1616号

联系人：胡福光

电话：029-89550234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莲湖区支行

账号：103208712015

承包人：（公章）

陕西元通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70000063XW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71号天地源悦熙广场4号楼4层402室

联系人：王锐

电话：1806673179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小寨支行

账号：3700 0216 0920 1121 392